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0-044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2020年前三季度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6,800万元到8,300万元之间,同比增加740%到926%。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预计在5,700万元到7,200万元之间,同比增加5,800万元到7,1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为预增,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6,800万元到8,300万元之间,同比增加740%到926%。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5,700万元到7,200万元之间,同比增加5,800万元到7,100万元。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9.1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79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75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0年前三季度,公司机累计销售发动机26.43万台,同比增长58.99%,销量的大幅增加,使公司本部的盈利能力大幅提高。

另外,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也有一定程度增长。

综上,公司2020年前3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三季度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0-045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自查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安动力"、"上市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9月20日召开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收购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安汽发")股权议案,议案的主要内容为:东安汽发股东三菱自动车工业株式会社、三菱商事株式会社、马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MCIC Holdings Sdn. Bhd.)拟转让三方合计持有东安汽发36.00%股权;东安汽发股东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东安动力、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安")拟行使优先购买权。本次交易前,东安动力、中国长安分别持有东安汽发36.00%、19.00%股权,东安动力及中国长安按照持有东安汽发的股权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东安动力、中国长安拟受让的股权比例分别为19.64%、10.36%,交易方式为现金购买。本次交易完成后,东安动力将持有东安汽发55.64%的股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东安动力对本次交易内幕知情人在东安动力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前6个月(即2020年3月21日至2020年9月20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在二级市场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知情人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下同);

2、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知情人员;

3、交易对方及相关知情人员;

4、东安汽发及其知情人员,以及前述人员的直系亲属;

5、为本次交易提供中介服务的中介机构: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前述中介机构经办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二、本次交易内幕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及其性质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上述纳入本次自查范围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内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一)核查范围内内幕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核查范围内内幕知情人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情况如下:

1、东安动力副总经理刘波的配偶邹丽君买卖股票的情况

变更日期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变更股数	结余股数	变更摘要
2020/4/28	600178	东安动力	2,235	2,235	买入
2020/4/28	600178	东安动力	7,665	10,000	买入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1,700	8,300	卖出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1,000	7,300	卖出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600	6,700	卖出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100	6,600	卖出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1,000	5,600	卖出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300	5,300	卖出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4,600	700	卖出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200	500	卖出
2020/5/6	600178	东安动力	-500	-	卖出
2020/5/11	600178	东安动力	5,264	5,264	买入
2020/5/11	600178	东安动力	3,400	8,664	买入
2020/5/11	600178	东安动力	1,336	10,000	买入
2020/5/12	600178	东安动力	10,000	20,000	买入
2020/5/14	600178	东安动力	8,400	28,400	买入
2020/5/22	600178	东安动力	3,900	32,300	买入
2020/5/22	600178	东安动力	6,100	38,400	买入
2020/5/22	600178	东安动力	-200	38,200	卖出
2020/5/22	600178	东安动力	-500	37,700	卖出
2020/5/22	600178	东安动力	-500	37,200	卖出
2020/5/22	600178	东安动力	-8,800	28,400	卖出
2020/5/25	600178	东安动力	-10,000	18,400	卖出
2020/5/27	600178	东安动力	1,000	19,400	买入
2020/5/27	600178	东安动力	800	20,200	买入
2020/5/28	600178	东安动力	-1,400	18,800	卖出
2020/5/28	600178	东安动力	-4,500	14,300	卖出
2020/5/28	600178	东安动力	-5,000	9,300	卖出
2020/5/28	600178	东安动力	-1,100	8,200	卖出
2020/6/4	600178	东安动力	-2,800	5,400	卖出
2020/6/4	600178	东安动力	-800	4,600	卖出
2020/6/4	600178	东安动力	-3,700	900	卖出
2020/6/4	600178	东安动力	-900	-	卖出

2、东安动力副总经理王福伟的配偶闫洪煜买卖股票的情况

变更日期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变更股数	结余股数	变更摘要
2020/4/24	600178	东安动力	1,500	8,500	买入
2020/4/24	600178	东安动力	1,400	9,900	买入
2020/5/25	600178	东安动力	3,000	12,900	买入
2020/5/28	600178	东安动力	2,700	15,600	买入
2020/5/28	600178	东安动力	300	15,900	买入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1,505	14,3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500	13,8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200	13,6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900	12,7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1,900	10,8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500	10,3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1,000	9,3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300	9,0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600	8,4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1,000	7,4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800	6,6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1,600	5,0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500	4,5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100	4,4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100	4,395	卖出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4,395	-	卖出
2020/7/28	600178	东安动力	-1,078	10,822	卖出
2020/7/28	600178	东安动力	-2,900	7,922	卖出
2020/7/28	600178	东安动力	-5,000	2,922	卖出
2020/7/28	600178	东安动力	-2,922	-	卖出

3、东安动力纪委书记宫永明的配偶王桂红买卖股票的情况

变更日期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变更股数	结余股数	变更摘要
2020/7/27	600178	东安动力	-4,200	-	卖出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内幕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二)本次交易内幕知情人买卖股票的性质

根据邹丽君、闫洪煜、王桂红出具的书面说明,本人未以任何形式参与过东安动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决策,参与和决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人员未向其本人泄露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信息,也未建议本人买卖东安动力股票。本人在买卖东安动力股票时,除通过公开途径获取的信息外,未从相关内幕知情人处预先获得任何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信息,本人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行为,是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

东安动力副总经理刘波与邹丽君为夫妻关系,刘波已出具书面说明:本人未向任何人透露相关内幕信息,亦未提出过任何关于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建议。本人的近亲属在自查期间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投资行为。本人及近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东安动力副总经理王福伟与闫洪煜为夫妻关系,王福伟已出具书面说明:本人未向任何人透露相关内幕信息,亦未提出过任何关于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建议。本人的近亲属在自查期间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投资行为。本人及近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东安动力纪委书记宫永明与王桂红为夫妻关系,宫永明已出具书面说明:本人未向任何人透露相关内幕信息,亦未提出过任何关于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建议。本人的近亲属在自查期间卖出东安动力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对股票二级市场行情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投资行为。本人及近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综上,上述人员买卖东安动力股票的行为是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属于个人的投资行为,不属于内幕交易,不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法律障碍。除上述情形外,根据各相关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在自查期间内,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及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结论性意见

上述相关人员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不属于内幕交易,其买卖股票行为不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法律障碍。根据各相关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及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查询结果,除上述情形外,其他内幕知情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3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江南农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20年DG031期J202009DG031、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20年DG032期J202009DG032、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B20318、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B20319

委托理财期限:32天、64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述事项已经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全体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7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250万股,发行价格为92.59元,募集资金总额115,737.5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8,233.8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7,503.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5月26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天健验(2020)14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进展情况
线性驱动系统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6,928.92	84,117.67	2.8	建设中
办公家具智能推杆项目	6,696.64	5,385.96	-	建设中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4519.01	不适用
合计	151,625.56	107,503.63	4521.81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经济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20年DG031期J202009DG031	1,000	1.32%-5.08%	2.35-9.03	6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银行理财产品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20年DG032期J202009DG032	1,000	1.32%-5.28%	2.35-9.39	6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银行理财产品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B20318	1,000	1.32%-5.28%	1.17-4.69	32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银行理财产品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B20319	1,000	1.32%-5.08%	1.17-4.52	32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20年DG031期J202009DG031
认购金额	1,000.00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64天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0月12日
产品到息日	2020年12月15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32%-5.08%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黄金期货AU9999
产品名称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20年DG032期J202009DG032
认购金额	1,000.00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64天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0月12日
产品到息日	2020年12月15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32%-5.28%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黄金期货AU9999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B20318
认购金额	1,000.00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32天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0月12日
产品到息日	2020年11月13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32%-5.28%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10年的收益率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JR1901DB20319
认购金额	1,000.00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32天
产品起息日	2020年10月12日
产品到息日	2020年11月13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32%-5.08%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10年的收益率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365天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为控制风险,公司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小,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江南农商行。江南农商行为优质的金融机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江南农商行在编员工人数为3947名,下设分支机构214家,其中常州辖区内综合型网点42家,基本型网点77家,微银行72家,异地分支机构23家;2019年营业收入103.64亿元,净利润27.84亿元,资产总额4080.32亿元。受托方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39,142.66	223,218.45
负债总额	67,064.48	36,851.14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078.19	186,367.31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85.00	6,81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86.63	3,173.66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且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60,914.48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68,024.00万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的3.10%,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理财产品中保本浮动收益、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由报表列报的项目"其他流动资产"分类调整至报表列报的项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中保本保收益产品依旧在"其他流动资产"列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董事会授权购买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365天,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于2020年6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85,141	31,000	235.20	54,141
合计		85,141	31,000	235.20	54,14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5,14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4.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4,141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859		
总理财额度			80,000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20-079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高宏彪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期限,并于2020年10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投资修建茂业天地(北区),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负责项目所涉相关协议签署、规划、报建、施工建设等具体事宜。后续项目实施过程中,超过上述投资金额的部分,须根据相关规则重新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和批准。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茂业商业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20-080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盐市口茂业天地(北区)。

2、投资金额:预计约13亿元。

3、工程进度计划:自公司决策程序通过后启动拆迁,拟计划于2021年3月前完成拆迁工作,2021年3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底竣工。

特别风险提示:

1、后续建设涉及规划、工程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

2、投资建设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确保顺利实施;

3、由于市场本身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若未来市场发展情况低于公司当前预测,有可能存在投资后达不到预期收益率的风险。对此,公司将积极关注经济形势的变化,跟踪市场需求,以市场为导向,通过品牌调整、改进营销方式、服务提升等手段降低经营风险。

4、鉴于本次投资事项涉及对公司现有门店经营面积的拆除,同时,在建设期内,公司收入来源减少,建造成本增加,可能产生公司经营利润下滑的风险。因此,此事项在短期内将对公司的相关经营收益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一、投资概述

根据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成商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商控股")对自有的位于成都市东御街19号的土地投资修建盐市口项目(以下简称"茂业天地")。茂业天地分为南、北两区,整体规划、分期建设。其中南区项目建设于2011年1月27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开工建设,目前已建设完成,并已投入运营。现成商控股根据茂业天地(南区)经营情况及市场情况,计划启动投资修建茂业天地(北区)。

该项目建设规划为商业、办公及酒店公寓为一体的城市综合体,占地面积16.26亩,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8.43万平方米,预计总投资额约13亿元,计划自公司决策程序通过后启动拆迁,拟计划于2020年3月前完成拆迁工作,2021年3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底竣工。

2020年10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投资修建茂业天地(北区);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负责项目所涉相关协议签署、规划、报建、施工建设等具体事宜。后续项目实施过程中,若超过上述投资金额的,就超额部分,须根据相关规则重新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和批准。

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投资主体:成商控股(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上东大街6号

法定代表人:高宏彪

注册资本:137841.734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文体用品、日杂用品、床上用品、金银制品(不含文物)、钟表、眼镜、照相器材、现代办公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耗材、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仪器仪表、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普通机械、电器机械、汽车零部件、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工艺美术品、家具、家用电器、洗涤卫生用品、玻璃制品、保健用品、土特产品、机电产品、日用化学品(不含危险品)、健身设备;零售:计生用品、蔬菜水果、生鲜肉、禽、蛋及水产品;摄影、摄像服务;仓储;家电维修;黄金饰品、珠宝首饰、珠宝饰品、珠宝玉器;广告的设计、制作、广告代理及发布、广告服务(不含气球广告);房屋中介、自有房屋租赁;再生资源回收;停车场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其它无需许可或审批的合法项目。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宾馆;进出口技术;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住宿;餐饮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销售鲜花;洗衣;游泳池;休闲健身活动;洗浴服务;卷烟零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位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御街19号,东临顺城大道,西临宾隆街,北与人民东路相连,占地面积16.26亩。

2、投资金额:预计约13亿元人民币。

3、标的体量:根据公司规划,拟建设的总建筑面积约为18.43万平方米。

4、标的定位:商业、办公及酒店公寓。

5、工程进度计划:自公司决策程序通过后启动拆迁,拟计划于2021年3月前完成拆迁工作,2021年3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3年底竣工。

四、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资金来源安排:公司自筹资金及项目贷款等方式。

2、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投资建设茂业天地(北区)是为积极推进公司前期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有利于优化公司的相关资源配置。茂业天地位于成都市整个城市的"中心",临近地铁交通枢纽中心——天府广场,地理位置优越。建成后,将进一步丰富、完善和提升盐市口茂业天地店的商业、商务功能,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盐市口商圈及成都区域的市场地位及竞争力,预计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

五、投资风险分析

1、后续建设涉及规划、工程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

2、投资建设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相关资金安排,确保顺利实施。

3、由于市场本身存在较多不确定因素,若未来市场发展情况低于公司当前预测,有可能存在投资后达不到预期收益率的风险。对此,公司将积极关注经济形势的变化,跟踪市场需求,以市场为导向,通过品牌调整、改进营销方式、服务提升等手段降低经营风险。

4、鉴于本次投资事项涉及对公司现有门店经营面积的拆除,同时,在建设期内,公司收入来源减少,建造成本增加,可能产生公司经营利润下滑的风险。因此,此事项在短期内将对公司的相关经营收益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本次投资风险和机遇并存,公司将密切关注、研究国家宏观经济和相关行业走势,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及时调整风险应对策略,努力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公告编号:临2020-089

债券代码:135577、150385、143195、143226、151272

债券简称:16格地01、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19格地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合称"本次重组")。

二、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0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6月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65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4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0)。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积极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就相关问题做出了回复说明,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中介机构亦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关于《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及修订后的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6月20日、2020年7月18日、2020年8月15日、2020年9月12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70、临2020-076、临2020-079、临2020-085)。

三、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聘请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开展审计、评估工作,截至目前,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已经完成,评估报告已经完成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手续。公司拟于近期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并签署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正式协议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补充协议,披露重组报告书(草案)、法律意见书、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等文件,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重组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以及取得相关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3

债券代码:113595 债券简称:花王转债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